

宝渭财评字〔2024〕19号

渭滨区财政局 关于2023年渭滨区川陕路小学迁建 项目的事后绩效评价报告

区财政局：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渭滨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宝渭财发〔2021〕21号）和渭滨区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区评审中心在单位绩效自评基础上，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5月对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渭滨区“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中提出要“抓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的重点任务，为了统筹规划城区学校校点，满足城市扩容后的教育需求，2020年渭滨区规划新建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渭滨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明确“十四五”期间全面加强学校项目建设的教育事业发展重点任务，优化资源供给，围绕中小学校点布局规划项目，“根据市、区中小学校幼儿园2020-2025年布局专项规划，结合宝鸡市旧城改造、城中村改造，推进全区中小学校点布局调整，计划实施川陕路小学迁建、渭滨第一初级中学、渭滨第一小学新建、神农镇广场幼儿园、火炬路幼儿园新建、火炬路小学新建、长岭中学改扩建、广元路幼儿园建设等项目”。

（二）项目建设任务及完成情况

1. 项目建设任务：该项目位于川陕路中段，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新建设一所规模36个班、1800名学生的标准化示范小学，学校规划占地面积为37333.34平方米(合56亩)；总建筑面积23910.31平方米，其中学校地上建筑总面积20664.10平方米，附属地下人防工程3266.21平方米。包含教学楼3栋(1#教学楼3265.22平方米，2#教学楼2617.13平方米，3#教学楼3307.31平方米)，4#实验楼3146.82平方米，5#综合楼4179.27平方米、以上5栋均为框架结构五层；6#楼渭滨区中小学安全体验馆和阶梯教室综合楼7394.56平方米（地上4128.35平方米；地下3266.21平方米）、框架结构二层；室外运动场9530平方米，以

及围墙、大门等室外配套工程。

2. 项目完成情况：2021年1月23日，渭滨区1月份重点项目开工仪式在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工地举行，2021年3月1日西部华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进场建设，12月底完成主体封顶。2022年8月完成安装工程及一期建配采购。2022年9月招生运行，目前在校生942名，教职工57人，开设19个教学班。截至2024年5月底学校安全体验馆建设进程缓慢，另外精品录播教室、机器人活动室、3D打印室、学校报告厅、室内风雨操场还未完成建设。

（三）项目参建单位

- 1. 主管部门：**宝鸡市渭滨区教育体育局
- 2. 建设单位：**宝鸡市渭滨区川陕路小学
- 3. 监理单位：**信远建设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4. 施工单位：**西部华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四）项目资金收支情况

1. 项目资金收入情况：截至2023年底财政共下达资金15033.0161万元。此次，2023年度重点项目事后绩效评价金额为：2023年3月24日，宝鸡市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务资金的通知》（宝渭财办债发〔2023〕7号）下达资金1300万元，主要用于渭滨区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

2.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该笔资金2023年共支出89.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85%，2024年当年支出840.43万元，预算执行率

为69.4%。截至2024年4月11日共支出929.51万元，结余370.49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71.5%。

具体支出情况见下表：

表1项目资金支出情况统计表（元）

支付时间	支付明细	支付金额
2023年11月21日	支付西部华旗工程款	27415.38
2023年11月21日	支付中信泽绿化文化工程款40%进度款	8634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富卓硕天图书室阅览室	1833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华宸伟业少队部和第一二会议室	76744.07
2024年2月2日	支付陕西明朗心理咨询建设	139854.5
2024年2月2日	支付宝鸡恒盛电子校园广播系统	139840
2024年2月2日	支付西安钻豹消防和安防建设	281188
2024年2月2日	支付陕西朗恒校园网络千兆校园网中心机房建设	3227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富晶智尚小学美术音乐舞蹈室	276950
2024年2月2日	支付陕西众诚铭创智慧教室	274535
2024年2月2日	支付陕西讯控科技劳技智慧书法教室	2052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睿萱文化科学实验室数学科学教学仪器建设	214583.85
2024年2月2日	支付宝鸡天鸿体育器材和体质测试室 校医室建设	43415
2024年2月2日	支付中国电信两个微机室建设	117795
2024年2月2日	支付陕西亨利实业学生课桌椅750套	64525
2024年2月2日	支付卓安建筑彩色LED屏	114150
2024年2月2日	支付北路雨污顶管连接川陕路市政管网工程	32302.67
2024年2月2日	支付宝鸡友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补购3台直饮机费用	120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第一第二会议室音响设备采购费	200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新达科技办公一体机一批采购费用	200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金台艾佰佳窗帘采购费	160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易枫达公司校园绿化文化工程第一笔设计费	22350
2024年4月11日	支付远创项目公司学校绿化文化工程监理服务	18138.72
2024年2月2日	支付陕西地矿三队沉降观测和基坑变形	640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信远监理第三笔20%服务费	40760
2024年2月2日	支付陕西奕森沅公司学校换热站及院内一次网工程	115739.2
2024年2月2日	支付华旗进度款	33500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西北火电公司接市政供电第一笔费用	95697.39
2024年2月2日	支付省现代院合同设计费尾款	1105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陕西荣冠修建操场面层	564000
2024年2月2日	支付陕西福达宝鸡分公司换热站监理费	10980
2024年2月2日	支付西安瑞君宝鸡分公司绿化文化审计费	7069

2024年2月2日	预支西部华旗农民工工资	1450000
合计支出费用		9295132.78

（五）项目绩效目标

资金文件所附绩效目标表如下所示：

表2 2023年一般债券资金绩效目标表（1300万元）

项目名称		渭滨区川陕路小路迁建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教育局体育局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标 总 体 目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支持消除城镇学校现有大班额，促进教育质量提升。			支持消除城镇学校现有大班额，促进教育质量提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校	1所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	1300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消除66人以上的大班额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校舍类项目发挥效应年限	≥30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80%	

		指标			
--	--	----	--	--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与重点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目的是：围绕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综合反映项目支出成效，梳理项目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强化项目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绩效评价指标与方法

1. 评价原则。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精神，绩效评价遵循的基本原则包括：科学规范原则、独立公正原则、绩效相关原则、简便有效原则。

2. 评价方法。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采用的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及其他评价方法。

3. 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绩〔2020〕9号）；

(6) 中共宝鸡市委、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宝鸡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宝字〔2019〕78号）；

(7) 宝鸡市渭滨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渭滨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宝渭财发〔2023〕10号）；

4. 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绩〔2020〕9号）文件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侧重方向调整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3个和三级指标36个（详见附件），满分为100分。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项目启动后，组成评价小组，收集数据资料，进行评价前期调研，设计评价指标，拟定项目具体评价方案，并进行实施

方案论证。

根据项目工作实际，按照以下层级进行调研：一是对川陕路小学开展资料收集，整理形成基础数据；二是根据基础数据情况对项目相关点位展开现场调研及抽查、问卷调查、分析并核实建设情况，计算评价结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中省市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通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及项目现场调研的方式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1.58”，评价结果为“优”。

具体情况下表：

表3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6.5	82.50%
过程	20	17.14	85.70%
产出	30	28	93.33%
效果	30	29.94	99.80%
总计	100	91.58	91.58%
绩效评价得分：91.58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渭滨区“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中提出要“抓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的重点任务，为了统筹规划城区学校校点，满足城市扩容后的教育需求，2020年渭滨区规划新建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关于第四章义务教育中（九）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均衡发展是义务教育的战略任务。建立健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保障机制。推进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均衡配置教师、设备、图书、校舍等资源”的要求。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符合《渭滨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2020年9月）—“十四五”期间教育事业发展的重点任务—全面加强学校项目建设，优化资源供给—围绕小学校布局规划项目的支持内容，“根据市、区中小学校幼儿园2020-2025年布局专项规划，结合宝鸡市旧城改造、城中村改造，推进全区中小学校点布局调整，计划实施川陕路小学迁建、渭滨第一初级中学、渭滨第一小学新建、神农镇广场幼儿园、火炬路幼儿园新建、火炬路小学新建、长岭中学改扩建、广元路幼儿园建设等项目”。本项目符合我国教育事业发展和提升国民素质的要求。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该指标总分2.5分，评价得2.5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2016年6月15日，宝鸡市教育局以《关于陈家村等三所小

学合并建设选址意见的复函》（宝市教函〔2016〕95号），同意渭滨区将《宝鸡市城区中小学布点规划（2009-2020）》中的陈家村小学、姜城村小学、川陕路小学合并建设新的川陕路小学。2016年12月29日，宝鸡市国土资源局以《关于新建川陕路小学建设规划选址的意见》同意渭滨区新建川陕路小学规划选址，并请建设单位在项目立项后，严格按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办理有关用地手续。2021年5月19日，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6103022021000011号），明确项目名称、项目代码、建设单位名称、项目建设依据、项目拟选位置、拟用地面积、拟建设规模等内容。

②2016年9月18日，宝鸡市环境保护局渭滨分局对《宝鸡市渭滨区陈家村等三所小学合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进行审查，认定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要求，同意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登记”。

③由于连霍高速宝鸡过境段的建设必须经过原川陕路小学，导致该校无法在原址使用，宝鸡市渭滨区教育局以《关于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建议书的函》（宝渭教体函〔2017〕49号）向宝鸡市渭滨区发展和改革局提交项目建议书。2017年4月25日，宝鸡市渭滨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宝渭发改发〔2017〕87号）进行批复，同意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明确了建设单

位、建设主要内容和建设规模、建设地址、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建设期限。

④2017年10月24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登记表》经川陕路小学及区维稳部门评估审签，评估结论为“准予实施”。

⑤2018年1月11日，将川陕路小学总平面图进行公示。

⑥2018年1月24日，川陕路小学填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且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完成备案，备案号为：201861030200000010。

⑦2018年9月30日，宝鸡市渭滨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宝渭发改发〔2018〕206号）进行批复。明确了建设单位、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和资金来源、建设地址、建设年限、招标实施方案，附《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核准采用委托招标的形式对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主要设备、重要材料及其他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该指标总分1.5分，评价得1.5分。

（3）前期工作准备充分性。

项目陆续取得了项目建议书批复、环评批复、土地使用权划拨批复、可研批复等。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前期工作准备充分，该指标总分2分，评价得2分。

（4）前期工作开展规范性。

项目前期已按照《渭滨区政府投资管理办法》编制了项目建议书、环评报告、土地规划及可研报告并报请相关部门批准。项目于2021年已开工建设。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前期工作开展规范，该指标总分2分，评价得2分。

2. 资金安排。

（1）预算编制科学性。

依照《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务资金的通知》（宝渭财办债发〔2023〕7号）文件下达本次项目投资1300万元。依照资金使用方案该笔资金计划支出学生课桌椅、办公电脑、“三个课堂”建配、学生室内体育场等设施设备采购费用1000万元；计划支出附属配套的集中供热接入、操场卫生间等工程费用300万元。计划实际支付资金时间为2023年度。但对照支付明细表中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川陕路小学未针对该笔资金设置合理的工作任务及工程进度计划，造成项目申请的债券额度与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不相匹配，后续导致支出进度较慢，2023年支出89.08万元，预算执行率仅为6.85%，当年财政资金闲置1210.92万元，2024年支出840.4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9.4%。截至2024年4月11日共支出929.51万元，结余

370.49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71.5%。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预算编制缺乏科学性，该指标总分3分，评价得2分。

（2）项目申请上级专项资金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性。

此次，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不涉及上级专项资金，该指标总分1分，评价得1分。

（3）项目与一般债券支持领域及方向匹配性。

根据有关规定，一般债券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项目等，学校建设属于一般债券支持领域。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与一般债券支持领域及方向相匹配，该指标总分1分，评价得1分。

（4）项目申请一般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匹配性。

截止2023年该笔1300万元债券资金仅支出89.08万元，预算执行率仅为6.85%，当年财政资金闲置1210.92万元，2024年支出840.4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9.4%。截至2024年4月11日共支出929.51万元，结余370.49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71.5%。财政下拨一般债券额度与建设实际需求不相匹配。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申请一般债券额度与实际需要不相匹配，该指标总分1分，评价得0.5分。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缺乏合理性、明确性。

如本项目绩效目标表所示，绩效目标表整体填报格式完整

规范，该项目绩效目标表中指标内容与指标值的填写存在指标含义理解不清晰，指标值未能选取最能体现总体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指标值，绩效指标填报未能细化量化的问题，如将“数量指标”设定为“涉及学校”，指标值为“1所”，绩效目标含糊不清未能针对该笔1300万元资金设置合理细致的指标值，未体现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建筑面积、班级数量、部室面积等指标，绩效指标明确性不足；将时效指标设定为“预算执行率”，指标值为“ $\geq 95\%$ ”，绩效目标合理性不足。“成本指标”设定为“补助资金”，指标值为“1300万元”，缺少测算依据。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绩效目标缺乏合理性、明确性，该指标总分6分，评价得4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使用情况。

（1）资金到位率。

截至2023年底财政共下达资金15033.0161万元。此次2023年度重点项目事后绩效评价金额为：2023年3月24日，宝鸡市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务资金的通知》（宝渭财办债发〔2023〕7号）下达资金1300万元，资金全部到位。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资金全部到位，该指标总分2分，评价得2分。

（2）资金使用率。

该笔1300万元资金于2023年共支出89.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85%，2024年支出840.4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9.4%。截至2024年4月11日共支出929.51万元，结余370.49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71.5%。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资金有结余，预算执行率较低。

综上所述，该指标总分2分，评价得0.14分。

（3）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性

评价小组查阅了项目有关的施工支出票据和资金拨付回单，资金的拨付和支出进度按照计划执行，跟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

综上所述，该指标总分2分，评价得2分。

（4）绩效自评质量。

宝鸡市渭滨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的通知》（宝渭财办债发〔2022〕23号）下达1300万元进行绩效自评。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缺乏客观评价的标准和准则，导致无法明确工程进展，从而影响绩效自评的准确性。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绩效自评质量较低，该指标总分2分，评价得1分。

（5）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查看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资金支付凭证，资金未用

于改变、置换债务以及可完全商业化运作的产业项目，未用于楼堂馆所和形象工程、政绩工程建设，未用于对个人工资发放、单位工作经费、发放养老金的支出、支付利息，未用于企业注册资本金、补贴及偿债、企业经营性项目。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规范，该指标总分2分，评价得2分。

2. 项目组织管理。

在业务管理方面，川陕路小学制定有《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宝渭川小字〔2018〕11号），以加强对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资金管理；有《川陕路小学校建工程项目采购管理制度》加强对校建工程项目物资采购的管理和控制；有《川陕路小学工程项目建设财务管理制度》，包括总则、项目建设管理、项目建设成本核算及控制；有《川陕路小学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制度》并成立校建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小组以保障项目工程合法权益，预防合同纠纷；有《渭滨区川陕路小学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以保证工程建设项目按计划顺利实施；有《川陕路小学重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包括重点专项资金的使用制度、监督管理制度、财务支出制度；有《渭滨区川陕路小学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包括总则、项目申报、项目论证与审批、项目管理与监督、项目验收与效益评价、奖惩问责等内容，并附《学校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书》。项目管理实施时，同时遵照《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在日常管理方面，川陕路小学制定有《川陕路小学内控领导小组及工作方案》、《川陕路小学“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实施细则》、《川陕路小学财务内部监督与评价制度》、《川陕路小学单位负责人会计出纳职责》、《川陕路小学预算业务管理制度》、《川陕路小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川陕路小学收入支出管理制度》等制度。

在项目工期进度管理等方面，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关于成立渭滨区川陕路小学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宝渭政办函〔2018〕47号）成立本项目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制定川陕路小学项目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协调实施项目的规划、设计、评审、监理等工作；负责川陕路小学项目建设的组织协调，与相关单位签订拆迁安置、工程建设等协议；认真落实项目建设有关政策法规，严格按照相关程序组织实施项目建设各项工作。

2018年6月19日，宝鸡市渭滨区教育局体育局以《关于成立渭滨区川陕路小学建设工作小组的通知》（宝渭教体发〔2018〕126号），2018年6月4日经宝鸡市渭滨区教育局体育局局务会议研究，成立本项目建设工作小组及监察小组，明确了工作小组和监察小组的成员名单和职责，加强对川陕路小学建设项目工作的组织领导。

2019年4月16日，宝鸡市渭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关于调

整渭滨区川陕路小学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宝渭政办函〔2019〕11号）调整领导小组组成人员。明确领导小组负责川陕路小学项目建设工作的决策、调度和重大问题的协调、督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的主要职责为认真贯彻落实项目建设有关政策法规，按照学校建设的各项标准要求，负责制定川陕路小学项目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确定阶段性重点任务；负责川陕路小学项目建设整体协调，与相关单位签订拆迁安置、工程建设等协议以及相关的经济合同；负责川陕路小学项目建设的组织实施，做好立项、可研、勘察、设计、招标、施工、监理等各项工作。

2020年5月8日，宝鸡市渭滨区川陕路小学《关于迁建办工作人员职责分工的决定》（宝渭川小发〔2020〕7号）明确迁建办所有人员工作职责。且本项目有信远建设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监理。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规范、质量可控，该指标总分10分，评价得10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建设产出数量。

截至2024年5月底，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建设工程中学校1#-5#号楼主体及建配已完成工并投入使用，目前安全体验馆、学校报告厅、室内风雨操场尚未完工。其他项均按清单量完成。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建设产出数量均已达到规划标准，该指标总分10分，评价得10分。

2. 建设产出质量。

学校建筑是师生学习、体育活动等重要场所，其安全与稳固必须得到严格监管，学校投入使用后暂未发现质量问题。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建设产出质量均已达到验收标准，该指标总分5分，评价得5分。

3. 建设产出时效。

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建设工程总工期为480天，按照实际开工日期2021年3月1日计算，项目计划工期为2021年3月1日至2022年6月24日，实际至今学校6#号楼内部装饰装修（风雨操场、报告厅、学生安全体验馆）尚未完工，产出不及时。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按照计划工期有序开展，该指标总分10分，评价得8分。

4. 产出成本。

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通过采用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询价等方式进行项目采购，节省了项目成本，评价组认为成本控制措施有效。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项目按照财政预算合理支出，该指标总分5分，评价得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

学位的饱和度。主要评价实际招生人数占设置学位的比率是否达到预期。目前一、二年级正常招生，各设置8个和7个教学班，三至六年级暂各设置1个教学班，在校学生942人，超过规划班额。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该校实际招生超过预期，该指标总分5分，评价得5分。

2. 社会效益。

主要评价学校可容纳总人数、内配充足程度及对解决周边群众子女入学困难情况。学校全面投用使用后共设置36个教学班，满足1800名学生入学需求，学校目前功能部室和内配设施先进，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川陕路周边群众子女入学压力。

综上所述，该指标总分10分，评价得10分。

3. 可持续影响。

主要评价新校投用后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情况。目前，川陕路小学作为经二路小学分校，共享经二路小学优质教师资源，投用以来社会反响较好，教育教学质量较高。

综上所述，该指标总分5分，评价得5分。

4. 满意度。

针对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投用后的教育教学质量、校舍安全、校舍布局等进行了满意度调查，共收集满意度调查问卷109份，综合满意度9.94。

综上所述，该指标总分10分，扣减0.06分，评价得9.94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强化管理，明确分工

学校建立了搬迁工作领导小组，分别由区领导、教体局领导、校领导组成，制定了分工表，明确了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分工负责，责任到人，奠定了搬迁工作的组织基础。

（二）缓解义务教育学位紧张问题

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扩大了城区学位供给，优化完善了区域内义务教育基本办学条件标准，满足城区学生入学需求，满足人民群众教育需求，促进渭滨区教育高质量发展。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与模糊。存在着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与模糊的问题，绩效目标表中指标值的设置过于宽泛或者含糊不清，并未针对该笔1300万元资金设定明确的指标值，使得后期绩效评价时缺乏明确的方向。此外，目标设定应该围绕可衡量和可实现性来设计，但该笔资金绩效目标表中指标值只有一些文字性评语，主观性太强，缺少可以客观评分的标尺。

（二）特色部室建设进度滞后。安全体验馆建设进程缓慢，另外精品录播教室、机器人活动室、3D打印室、学校报告厅、室内风雨操场还未完成建设。

（三）债券资金实际使用进度缓慢，资金效益未能得到有效发挥，致使财政背负额外的资金成本，年度债券发行额度与项目实际需求不相匹配。

（四）绩效自评质量不高，缺乏对具体指标的深入分析。

七、有关建议

（一）建议优化绩效目标指标值设定。绩效目标设置应该明确具体，能够量化并有时限。目标的完成度应该可以被评估和追踪，以便后期对项目的绩效进行评估和反馈。

（二）建议加快施工进度，加强施工管理。目前学校已经投用，要加快未完工项目的工程进度，加强施工现场管理，早日实现特色优质教学资源的供给。

（三）建议增强绩效意识，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政府债券资金作为有偿使用的财政资金，要算好成本账和需求账，做好债券发行额度的测算工作，避免债券资金长期闲置浪费。

（四）建议提高对绩效自评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和自评质量。绩效自评工作是检验财政资金和项目过程管理的有效手段，对于单位及时发现问题采取纠偏措施具有重要作用。

附件：2023年渭滨区川陕路小学迁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宝鸡市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4年7月10日

宝鸡市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2024年7月10日印发

共印8份